附件3

承诺函

海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我单位已认真研究《关于公开遴选2024年海丰县就业驿站建设运营单位的公告》相关内容，认为本单位符合本次遴选要求的申报条件，自愿申报2024年海丰县就业驿站建设运营单位，现作出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在本次遴选中所使用的材料数据均为真实，并对由于材料数据不实造成一切后果负责。

二、若我单位在本次遴选中获通过，将严格按就业驿站建设要求开展业务。

三、按签订合作协议要求按时报告就业驿站建设运营相关情况及成果报告，并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承诺单位（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名）：

日期: